



富春通信

Fuchun Communication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缪品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总收入（元） | 79,936,096.93 | 44,598,161.89 | 79.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4,361,541.73 | -1,227,883.62 | 1,269.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2,640,594.65 | -1,379,378.64 | 1,016.4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413,066.47 | 2,705,900.26 | -410.9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1 | 5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1 | 50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8% | -0.30% | 1.3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614,415,181.93 | 1,617,565,090.24 | -0.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337,603,668.68 | 1,323,255,327.61 | 1.08%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5,000.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991,798.00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75,814.67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0,805.88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06,450.2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409.48 | |
| 合计 | 1,720,947.08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涉足游戏行业面临的风险

2015年公司完成对上海骏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骏梦”)的收购,公司涉足游戏研发与运营业务领域,游戏成为公司主营业务之一。根据当前游戏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来看,公司可能面临游戏行业监管政策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知识产权风险、单一游戏依赖风险、游戏产品生命周期风险、新游戏开发和运营失败风险、游戏平台吸引力下降风险等相关风险。

1) 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网络游戏行业是国家鼓励的新兴互联网行业,我国乃至全球网络游戏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伴随着技术的持续创新、游戏内容和形式的不断升级,我国互联网和网络游戏行业的法律监管体系也正处于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中。如果国家对互联网和网络游戏行业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若公司未能持续拥有已取得的相关批准和许可,或者未能符合相关主管部门未来提出的新监管要求,将可能受到罚款、限制甚至终止运营等处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根据相应的监管环境及政策要求开展业务运营,在实际业务运作的过程中,也会积极配合和落实监管要求,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有效控制和降低监管政策的风险。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网络游戏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呈现高速增长趋势。在网络游戏行业产值屡创新高的背景下,不断有新的经营者通过新设或并购的途径涉足网络游戏行业。活跃的行业投资并购行为在刺激市场进一步繁荣的同时,也使网络游戏研发商未来的竞争更加激烈。如果未来市场与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将影响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和产品的推广,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发展压力。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具备经营网络游戏相关业务的丰富经验,将通过提升管理水平和创新能力,打造差异化的产品和服务,改善用户的游戏体验,增强用户的粘性,保持竞争优势,并加强开发出新的精品游戏,不断强化自身核心优势,扩大市场份额。

3) 知识产权风险

游戏企业在游戏研发、运营过程中可能会使用文学作品、人物形象、其他游戏、音乐作品等各种知识产权相关内容。公司在游戏研发过程中充分重视游戏产品的知识产权问题,尽可能避免运用有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素材,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的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虽然公司在游戏产品研发过程中对相关素材进行了审慎评估,但仍有可能存在因知识产权侵权而遭受损失或被诉讼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所研发的游戏产品在使用、推广和运营等方面已经形成一定的公众知名度,重视对自主研发游戏产品的版权保护并采取了相应措施。公司注重原创研发,对游戏产品研发过程中的素材严格把关,建立完善的审查制度,最大限度地降低或有风险。

4) 单一游戏依赖风险

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的生命周期较短的特点,决定了游戏开发企业无法简单依靠一到两款成功的游戏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稳定的业绩水平。公司于2010年以来不断推出多款大型网页游戏、社交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其中包括明星产品《新仙剑奇侠传online》、《萌三国》、《秦时明月mobile》、《古龙群侠传》、《霹雳江湖》等。尽管目前公司的网络游戏产品运营状况良好,但现阶段其经营业绩仍较为依赖少数重点游戏产品,如果未来公司主要游戏产品运营状况出现变化导致游戏产品生命周期缩短或盈利能力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拓展产品线,在已投入《SNH48》、《仙境传说手游》、《万王之王》、《三国战纪》等多

款改编自知名IP的手机游戏研发工作的基础上，发展更多优质产品。

5) 游戏产品生命周期风险

网络游戏行业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快、用户偏好转换快、生命周期较短的特点。网络游戏研发企业需要不断开发和推出新的游戏产品，通过新游戏产品的盈利提升来弥补原有游戏由于生命周期临近结束而导致的盈利能力下降，从而使企业在整体层面上实现业绩的稳定增长。若公司在游戏产品的立项、研发以及运营维护的过程中对市场偏好的判断出现偏差、对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不能准确把握、对游戏投放周期的管理不够精准，导致其未能及时并持续推出在新的技术环境下符合市场期待的新款游戏产品，亦或致其未能对正在运营维护的主打游戏产品进行升级改造以保持其对玩家的持续吸引力进而尽可能延长产品生命周期，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拥有多支专业能力娴熟，精通专业开发工具的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多年游戏开发和运营的经验。公司已经形成了规范的游戏产品立项及研发流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市场分析及研究机制。公司通过明星产品《新仙剑奇侠传online》、《秦时明月Mobile》、的经营，积累了一定的行业发展前瞻能力，并且更深刻地理解了游戏用户心理需求，在日后的产品研发运营中能更准确地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用户期待，从而延迟游戏产品生命周期。

6) 新游戏开发和运营失败风险

随着网络游戏行业的快速发展，游戏产品的数量大幅增加，同类游戏产品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未来只有玩法新颖、品质高的游戏产品才能被市场认可，取得较高的盈利。但是网络游戏开发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到策划、程序、美术和测试等多个环节，如果新游戏在题材策划方面不能把握市场热点，不能及时深刻地了解玩家的需求，或开发在某个环节出现决策失误或技术缺失，将直接影响游戏产品的最终品质，导致新游戏产品不能得到游戏玩家的广泛认可。而为了推出一款新游戏，公司需要在前期投入大量的时间和成本，若新游戏研发运营不成功，新游戏产生的收益可能不足以抵补上述支出，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在游戏的开发准备期、开发投入期和产品运营期会时时进行游戏质量把控和用户心理需求调研工作，以最大限度降低游戏开发和运营失败的风险。首先，游戏投入开发前期准备时，会对游戏目标用户进行调研，以了解游戏项目的市场前景；其次，在游戏产品开发过程中建立完整的游戏质量检测体系，从游戏玩法策划文案设定到程序功能实现会进行逐层检测评估；最后，游戏上线运营后，通过实时的游戏数据分析和用户调研以了解游戏产品用户心理，从而对游戏进行优化完善。

7) 代理运营模式风险

公司游戏业务在逐步实现向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并举的战略转型，考虑到移动网络游戏的运营渠道较网页网络游戏更为集中，以及公司在移动网络游戏的发行、推广方面经验较少等的具体情况，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代理运营模式用于移动网游产品在国内外推广。代理运营的优势在于能够使公司的移动网游产品以较低的成本进入代理商所获资质的平台，有利于移动游戏产品运营不足的企业进行移动网游产品的国内外推广。代理运营的劣势在于移动网络游戏发行商能力将在一定程度上左右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在相关平台上的推广程度。在代理模式下，公司只负责游戏的开发，产品的发行和推广主要依靠移动网络游戏代理运营商发行和运营。公司、代理运营商、移动终端平台按一定比例分配游戏收入。代理运营商平台对用户的吸引力直接影响到游戏用户基数和产品在市场上的知名度，也因此成为游戏成败与否的关键。

公司应对措施：综合考虑，公司在游戏完成开发准备运营前期，会充分评估各运营商平台推广、运营、用户基础等综合实力，择优选择游戏运营商，以保证游戏在运营商平台获得较好的运营资源。游戏在运营的同时，公司也将会实时了解游戏数据，如若发现游戏平台吸引力下降的情况，将及时与运营商协商解决，维持每日游戏的新进用户数。2015年起公司开始启动移动游戏发行运营业务，并已在2015年Q4自主发行第一款产品《霹雳江湖》。未来公司将做到游戏开发和发行协同发展。

8) 自主发行业务经验不足风险

自主发行运营模式其优点在于可直接从游戏玩家处取得收入，资金回收周期较快，玩家的忠诚度较高。但缺点是会面临自主发行平台规模较小，移动产品发行经验不足，而导致自主发行规模有限，游戏用户获取数量不够，游戏产品因此回报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目前公司发行团队通过发行第一款游戏已总结和吸取了部分发行经验，努力研究学习行业内游戏成功发行案例，汲取其在发行和运营中的宝贵经验。第一款游戏的发行也为骏梦游戏自主发行平台积累了不少移动游戏用户群体，扩大了平台在用户中的影响力。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引进具有丰富的移动游戏发行运营经验的管理人才，建立和扩展运营渠

道网络，为今后的产品发行奠定基础。

2、企业管理风险

公司在顺利完成了创业期、内生长期的规划目标后，已经步入了加强企业自身服务能力以促进内生增长和收购整合为主的外延式增长的快速发展轨道。2015年公司完成对上海骏梦的收购，上海骏梦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子公司数量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半径扩大，面临管理体制、业务发展等多方面的整合风险。子公司之间要达到协同效应，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对公司的风险控制、子公司管理、市场资源和企业文化整合及管理人才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快速适应发展变化的需要，将导致公司整合效果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及业务转型，完善管理体系，保证公司运营安全有效的同时，最大程度实现子公司自主经营权。与此同时，加强对子公司的业务指导和考核，定期对子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评估审计，确保子公司业绩的顺利实现。在公司治理、企业文化、人才、资产和业务发展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积极整合。在公司治理结构上，明晰董事会和经营层权责关系；在重大合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和战略管理上，明确和落实母子公司权责、董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配；企业文化上，公司将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融入子公司，进一步增强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人才战略上，公司积极吸引子公司及社会优秀管理人才进入公司管理层，培养和打造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精英团队，促进母子公司协同发展。

3、重大资产重组不确定性的风险

1) 2015年8月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春秋时代（天津）影业有限公司80%股权，公司相继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修订稿，根据公司披露及报送的书面材料，中国证监会给公司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按照要求对反馈意见及时进行回复。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公告，并购重组委定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2016年第29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审核通过仍存在不确定性。

2) 2016年公司筹划收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手机游戏开发及运营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03月11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并发布相应的停牌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论证拆除VIE架构的具体方案，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进展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

公司应对措施：在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制定并执行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在与交易对方协商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避免内幕交易，并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公司将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

4、公司对外投资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深圳微星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星星”）进行了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深圳微星星15%股权。参股公司可能面临市场变化的风险、经营管理的风险，存在部分不确定因素，公司投资效益的实现是一个渐进的过程，短期内无法实现投资回报，存在投资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在战略布局过程中注重盈利和战略需求的平衡，并根据市场、财务和投资的阶段性特点，在投资前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与分析；在投资后积极跟进投后管理工作，公司将及时了解和掌握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在战略制定、经营管理、人才和财务资源等角度协助参股公司更顺利地发展，最大限度的保障公司的投资利益。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60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05% | 87,607,338 | 65,705,503 | 质押 | 56,723,000 |
| 缪品章 | 境内自然人 | 10.90% | 41,417,220 | 31,062,915 | 质押 | 38,125,000 |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82% | 22,117,776 | 22,117,776 | 质押 | 12,300,000 |
| 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33% | 20,250,000 | 15,187,500 | | |
| 上海力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90% | 18,621,134 | 18,621,134 | | |
| 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4% | 11,535,664 | 11,535,664 | | |
|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98% | 11,307,292 | 11,307,292 | | |
| 德清复励菁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60% | 9,888,750 | 9,888,750 | 质押 | 9,150,000 |
| 马雪峰 | 境内自然人 | 1.64% | 6,238,093 | 5,855,793 | 质押 | 2,060,000 |
| 平潭和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3% | 6,180,469 | 6,180,469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 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 21,901,835 | 人民币普通股 | 21,901,835 | | | |
| 缪品章 | 10,354,305 | 人民币普通股 | 10,354,305 | | | |
| 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5,062,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062,500 | | | |
|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3,209,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209,900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60,028 | 人民币普通股 | 2,260,028 |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95,038 | 人民币普通股 | 1,795,038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699,943 | 人民币普通股 | 1,699,943 | | | |
|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 1,612,219 | 人民币普通股 | 1,612,219 | | | |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71,218 | 人民币普通股 | 1,571,218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570,995 | 人民币普通股 | 1,570,99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缪品章持有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90% 股权，并任执行董事；缪品章持有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5% 股权，并任执行董事；缪品章为德清复励菁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平潭和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 2、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股东中马雪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6,068,093 股股票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70,000 股股票，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6,238,093 股股票。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0,529.69万元，较期初下降 31.11%，主要系本期公司以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37.15万元，较期初下降50.47%，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5,594.55万元，较期初上升47.69%，主要系本期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3,653.09万元，较期初上升172.4%，主要系本期支付股权收购保证金所致；

5、固定资产期末余额2,533.66万元，较期初上升62.71%，主要系本期厦门软件园三期办公楼装修完毕,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6、在建工程期末余额974.47万元，较期初下降49.71%，主要系本期厦门软件园三期办公楼装修完毕，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7、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503.43万元，较期初下降53.26%，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员工的年终奖金所致；

8、应交税费期末余额1,066.74万元，较期初下降34.75%，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税费所致。

(二) 本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发生额7,993.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79.2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2、营业税金及附加发生额 94.37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43.49%，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3、销售费用发生额359.1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473.07%，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4、管理费用发生额2,611.7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32.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11.2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3.48%，主要系本报告期回款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收入发生额325.9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12.14%，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7、所得税发生额242.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55.54%，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三) 本报告期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说明：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10,454.2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59.45%，主要系本报告期(1)回款较去年同期增加；(2) 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11,295.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79.70%，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入9,432.5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289.90%，主要系本报告期赎回银行短期理财及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14,139.9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8.41%，主要系本报告期循环购买银行短期理财及股权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7,146.7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9.93%，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银行贷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公司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7,993.6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9.24%，主要系公司2015年5月收购上海骏梦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成，报告期内合并上海骏梦报表所致。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已获取的知名IP投入全新移动游戏产品研发制作，包括《RO仙境传说MMORPG》、《RO仙境传说卡牌》、《武动乾坤》、《SNH48》、《古龙群侠传3D》、《万王之王》等。上述游戏的运营及研发制作，将促进上海骏梦2016年度业绩目标的达成，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提升产生积极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比71.25%，上年同期占比86.07%；同比下降14.82%，前五大供应商占比的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68.78%，上年同期占比65.06%；同比上升3.72%，前五大客户占比的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2016年度经营计划，加速转型、深化产业链布局，利用自有资金对深圳微星星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深圳微星星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公司在初步搭建起通信数据、文化创意、娱乐消费等消费驱动型产业架构的基础上，涉足明星、粉丝价值运营，进一步增强影游互动及粉丝粘性，丰富公司业务内容。

并购重组方面：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定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2016年第29次工作会

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春秋时代（天津）影业有限公司8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审核通过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进程。2）2016年公司筹划收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手机游戏开发及运营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03月11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严格按照重大资产重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并发布相应的停牌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论证拆除VIE架构的具体方案，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进展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

其他2016年各项计划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第四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来源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权激励承诺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力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睿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禾源北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马雪峰、江伟强、詹颖珏、上海七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业绩承诺 | 上海骏梦交易对方承诺，上海骏梦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此处非经常性损益不包括与上海骏梦主营业务相关的税收返还）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400 万元、8,370 万元、11,300 万元和 12,430 万元。若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超出该年度承诺净利润数，超出部分在承诺期内此后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时可用于弥补差额。交易完成后，富春通信应在各个承诺期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骏梦实现的业绩指标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上海骏梦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净利润数的差额根据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确定。利润补偿具体安排详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正在履行 |
|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3%；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2%。 | | | |
| 上海力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3%；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32%。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苏州工业园区禾源极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 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 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 | |
| | 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100%。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6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磐霖盛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100%。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6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磐霖东方（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100%。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6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上海睿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100%。 | | | |
| | 上海七皓投资管理公司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马雪峰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江伟强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 | |
| | 詹颖珺 | 股份限售承诺 | 利润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已经实现或虽未实现但上海骏梦补偿义务人已经根据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其认购的股份根据以下约定解除限售：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且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50%；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24 个月且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认购的股份自发行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已经出具，解除 25%。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2018 年 05 月 28 日 | 正在履行 |
|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本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企业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今后本企业或本企业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果本企业或本企业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如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承诺，并造成上市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同意赔偿上市公司相应损失。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 1) 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未与上市公司及上海骏梦发生关联交易；本企业保证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本企业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 本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 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 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 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审议涉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 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 | | |
| | 上海力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 本单位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 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 | |
| | 上海力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关于股权权属清晰的承诺 | 本企业合法拥有上海骏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上海骏梦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上海骏梦股权权属清晰，没有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 2014年12月01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网页游戏开发、移动游戏产品开发等业务，也未从事其他与上海骏梦、富春通信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2）本人持有富春通信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的其他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或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富春通信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富春通信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3）如果因违反上述声明、承诺导致富春通信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的，富春通信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 | 2014年12月01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 | 2014年12月01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易的承诺 | | | |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关于信息披露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投资者赔偿安排的承诺 |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2014 年 12 月 01 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及作为股东的董监高陈苹、黄希、欧信勇、翁鲲鹏 | 股份锁定承诺 | 1)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上述承诺仍然适用。(3)本人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 2012 年 03 月 19 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 |
| | 控股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 |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 (1)本公司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投资富春通信外本公 | 2012 年 03 月 19 日 | 长期有效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持股 5% 以上股东 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p>司未投资于任何与富春通信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富春通信外本公司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富春通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富春通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富春通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富春通信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富春通信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富春通信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3)本公司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富春通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本公司承诺不利用本公司对富春通信的投资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富春通信及富春通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5)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富春通信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 | | |
| | 控股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 <p>(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富春通信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2)在本承诺函签署之后至本公司作为富春通信股东期间，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尽量避免与富春通信之间的关联交易，并承诺将不与富春通信发生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 2012 年 03 月 19 日 | 长期有效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富春通信外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富春通信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富春通信外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富春通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富春通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富春通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富春通信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 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富春通信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富春通信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富春通信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富春通信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富春通信及富春通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富春通信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2012年03月19日 | 长期有效 | 正在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富春通信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2)在本承诺函签署之后至本人作为富春通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尽量避免与富春通信之间的关联交易,并承诺将不与富春通信发生显失公平的关 | 2012年03月19日 | 长期有效 | 正在履行 |

| | | | | | | |
|--|---|-----------------|--|------------------|----------------|----------------------------------|
| | | | 联交易。 | | | |
|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 |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 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 2012年03月19日 | 长期有效 | 正在履行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实际控制人缪品章、控股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公司董监高 |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承诺 |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18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 公司积极响应证监会相关文件精神, 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承诺从即日起 6 个月内, 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 | 2015 年 07 月 10 日 | 2016 年 1 月 9 日 | 承诺已履行完毕, 自承诺日起六个月内未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不适用 | | | |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01月0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复励隼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入股深圳微星星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对深圳微星星增资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微星星15%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缪品章系上海复励隼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复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为上海复励隼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签署增资入股协议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春秋时代（天津）影业有限公司8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 2016年0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春秋时代（天津）影业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发布了相关公告；

2) 2016年02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229号）的回复》等相关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材料；

3) 2016年0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229号）并发布了相关公告；

4) 2016年4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3229号）的回复》等相关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材料；

5) 2016年4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公告，并购重组委定于2016年4月27日召开2016年第29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审核通过仍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筹划收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手机游戏开发及运营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年公司筹划收购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手机游戏开发及运营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于2016年03月0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6年03月11日，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于2016年03月17日、03月24日、03月31日、04月11日、04月18日、04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2016年04月0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论证拆除VIE架构的具体方案，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在进展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6年3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16年4月22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8,000.263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900.01万元。截止本公告日，2015年权益分派工作正在实施过程中。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完成收购上海骏梦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新增游戏业务，预计2016年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05,296,878.46 | 152,851,000.10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371,452.20 | 750,000.00 |
| 应收账款 | 326,485,760.45 | 346,264,797.53 |
| 预付款项 | 55,945,470.05 | 37,880,554.82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应收利息 | 1,908.06 | 12,083.06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36,530,946.68 | 13,410,644.9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6,332,322.09 | 6,332,322.09 |
| 其他流动资产 | 40,300,000.00 | 32,700,0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 571,264,737.99 | 590,201,402.53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00,000.00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1,263,205.50 | 1,719,949.47 |
| 长期股权投资 | 64,909,640.34 | 50,474,710.90 |
| 投资性房地产 | 602,466.65 | 617,667.16 |
| 固定资产 | 25,336,573.09 | 15,572,035.55 |
| 在建工程 | 9,744,733.57 | 19,378,731.53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6,372,425.61 | 7,185,464.50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830,846,453.41 | 830,846,453.41 |
| 长期待摊费用 | 21,815,455.45 | 18,845,758.2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2,552,257.32 | 24,815,683.90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7,707,233.00 | 57,907,233.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043,150,443.94 | 1,027,363,687.71 |
| 资产总计 | 1,614,415,181.93 | 1,617,565,090.24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90,000,000.00 | 80,000,00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拆入资金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74,755,361.71 | 82,094,408.55 |
| 预收款项 | 35,953,233.18 | 39,388,313.7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5,034,336.61 | 10,772,025.29 |
| 应交税费 | 10,667,363.03 | 16,349,698.92 |

| | | |
|-------------|----------------|----------------|
| 应付利息 | 131,046.37 | 155,922.04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28,182,750.96 | 30,936,646.91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17,342,710.19 | 19,014,887.17 |
| 流动负债合计 | 262,066,802.05 | 278,711,902.66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8,768,973.92 | 8,658,922.3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8,768,973.92 | 8,658,922.30 |
| 负债合计 | 270,835,775.97 | 287,370,824.96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380,002,637.00 | 380,002,637.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801,934,264.15 | 801,934,264.15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33,645.89 | 46,846.55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盈余公积 | 9,590,926.33 | 9,590,926.33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46,042,195.31 | 131,680,653.5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337,603,668.68 | 1,323,255,327.61 |
| 少数股东权益 | 5,975,737.28 | 6,938,937.6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343,579,405.96 | 1,330,194,265.2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14,415,181.93 | 1,617,565,090.24 |

法定代表人：缪品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2,525,568.74 | 22,962,351.37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371,452.20 | |
| 应收账款 | 171,458,658.39 | 196,791,461.98 |
| 预付款项 | 25,419.57 | 156,517.35 |
| 应收利息 | 1,908.06 | 12,083.06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45,825,080.26 | 26,430,758.85 |
| 存货 |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6,332,322.09 | 6,332,322.09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000,000.00 | 20,000,0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 256,540,409.31 | 272,685,494.70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000,000.00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1,263,205.50 | 1,719,949.47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14,461,585.85 | 1,100,143,604.41 |
| 投资性房地产 | 602,466.64 | 617,667.16 |

| | | |
|------------------------|------------------|------------------|
| 固定资产 | 8,209,278.19 | 8,491,357.27 |
|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 4,155,332.26 | 4,010,919.94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3,184,548.25 | 3,380,041.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4,337,303.59 | 15,589,135.9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48,213,720.28 | 1,133,952,675.20 |
| 资产总计 | 1,404,754,129.59 | 1,406,638,169.90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90,000,000.00 | 80,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60,721,968.50 | 68,840,762.91 |
| 预收款项 | 7,855.00 | 7,855.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771,840.92 | 2,115,331.08 |
| 应交税费 | 5,237,427.39 | 8,574,917.40 |
| 应付利息 | 131,046.37 | 155,922.04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7,851,612.18 | 8,612,689.06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64,721,750.36 | 168,307,477.49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 164,721,750.36 | 168,307,477.49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380,002,637.00 | 380,002,637.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801,749,556.96 | 801,749,556.96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11,570,056.26 | 11,570,056.26 |
| 未分配利润 | 46,710,129.01 | 45,008,442.1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40,032,379.23 | 1,238,330,692.41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404,754,129.59 | 1,406,638,169.9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 79,936,096.93 | 44,598,161.89 |
| 其中：营业收入 | 79,936,096.93 | 44,598,161.89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66,344,942.33 | 44,771,928.17 |

| | | |
|-----------------------|---------------|---------------|
| 其中：营业成本 | 34,803,853.84 | 35,665,258.22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943,661.84 | 387,554.90 |
| 销售费用 | 3,591,565.29 | 139,582.90 |
| 管理费用 | 26,117,486.59 | 7,857,284.81 |
| 财务费用 | 1,000,692.66 | 786,990.80 |
| 资产减值损失 | -112,317.89 | -64,743.46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89,255.89 | 59,900.3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65,070.55 | -32,674.71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2,601,898.71 | -113,865.93 |
| 加：营业外收入 | 3,259,830.51 | 293,113.53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5,000.00 | |
| 减：营业外支出 | 40,805.90 | 8,478.03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0.00 | 0.00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5,820,923.32 | 170,769.57 |
| 减：所得税费用 | 2,421,885.19 | 1,557,120.64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399,038.13 | -1,386,351.0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4,361,541.73 | -1,227,883.62 |
| 少数股东损益 | -962,503.60 | -158,467.4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3,897.45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3,200.66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 | |

| | | |
|------------------------------------|---------------|---------------|
| 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3,200.66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3,200.66 | |
| 6.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96.79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3,385,140.68 | -1,386,351.07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348,341.07 | -1,227,883.6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63,200.39 | -158,467.45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04 | -0.01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04 | -0.01 |

法定代表人：缪品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 21,176,088.55 | 23,419,701.01 |
| 减：营业成本 | 16,434,015.09 | 23,286,729.7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8,592.16 | 108,831.36 |
| 销售费用 | 163,085.17 | 139,582.90 |
| 管理费用 | 3,223,344.55 | 4,210,724.37 |

| | | |
|------------------------------------|---------------|---------------|
| 财务费用 | 1,339,204.84 | 775,853.56 |
| 资产减值损失 | -2,493,164.09 | -1,841,837.25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65,908.96 | -32,674.7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682,018.56 | -32,674.71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825,101.87 | -3,292,858.43 |
| 加：营业外收入 | 272,000.00 | 32,943.0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0,800.00 | 990.00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086,301.87 | -3,260,905.43 |
| 减：所得税费用 | 384,615.05 | 744,761.12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701,686.82 | -4,005,666.55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701,686.82 | -4,005,666.55 |

| | | |
|-----------|--|--|
| 七、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98,100,678.13 | 62,407,075.23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43,255.60 | 260,168.00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198,234.29 | 2,897,804.8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542,168.02 | 65,565,048.06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7,790,552.84 | 33,210,542.57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31,250,487.51 | 17,311,581.29 |

| | | |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0,266,750.70 | 6,460,673.58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647,443.44 | 5,876,350.3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12,955,234.49 | 62,859,147.8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413,066.47 | 2,705,900.2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4,250,000.00 | 24,1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5,814.67 | 92,575.0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4,325,814.67 | 24,192,575.0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49,514.99 | 54,863,567.7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9,350,000.00 | 29,1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1,399,514.99 | 83,963,567.7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7,073,700.32 | -59,770,992.6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0 | 7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0 | 7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0,000,000.00 | 5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67,354.85 | 1,073,180.56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1,467,354.85 | 51,073,180.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32,645.15 | 18,926,819.4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6,954,121.64 | -38,138,272.9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52,251,000.10 | 137,966,838.64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5,296,878.46 | 99,828,565.66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0,341,867.84 | 49,897,110.10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1,299.28 | 3,284,750.6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1,973,167.12 | 53,181,860.7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3,352,347.27 | 24,881,937.91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858,250.03 | 7,857,299.8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804,882.32 | 3,717,894.82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68,924.88 | 3,964,826.1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884,404.50 | 40,421,958.6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88,762.62 | 12,759,902.1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6,109.60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016,109.6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74,300.00 | 4,122,167.00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2,000,000.00 | 60,724,500.00 |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00,0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3,474,300.00 | 64,846,667.00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458,190.40 | -64,846,667.0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0 | 70,00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0 | 70,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0,000,000.00 | 5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467,354.85 | 1,073,180.56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1,467,354.85 | 51,073,180.5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32,645.15 | 18,926,819.4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63,217.37 | -33,159,945.42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362,351.37 | 115,732,887.8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525,568.74 | 82,572,942.38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